

证券代码：002669 证券简称：康达新材 公告编号：2021-041

上海康达化工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上海康达化工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康达新材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5月21日以邮件及通讯方式向公司董事发出。经全体董事书面同意，会议于2021年5月26日上午9:3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，应出席董事9人，实际出席董事9人，其中3名董事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，参与表决的董事9人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王建祥先生主持，公司监事和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，会议的通知、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及孙公司拟开展资产池业务并提供担保的议案》；

议案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关于公司及孙公司拟开展资产池业务并提供担保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43）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，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为控股孙公司贷款提供担保和反担保的议案》；

议案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关于为控股孙公司贷款提供担保和反担保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44）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，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

3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新增2021年度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及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披露的《关于新增2021年度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45）。

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之前已经取得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，独立董事就该议案出具了同意意见。

关联董事刘丙江、刘君对该议案回避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；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康达化工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一年五月二十七日